

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8年12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重大诉讼公告》，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对公告中所列案件诉讼时间、累计诉讼金额等进行补充，补充更正内容如下：

1、更正前：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金宇车城”或“本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子公司江苏北控智临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临电气”）告知，其收到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的《传票》，案号为（2018）苏0591民初10470号，案件内容详见下文。

更正后：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金宇车城”或“本公司”）于**2018年11月29日**收到控股子公司江苏北控智临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临电气”）告知，其于**2018年11月9日**收到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的《传票》，案号为（2018）苏0591民初10470号，案件内容详见下文。

2、更正前：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本次公告前公司（包括控股公司）尚未披露的未达到披露标准诉讼、仲裁事项如下：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诉讼请求	状态
1	常州汇恒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智临电气	合同纠纷案	1. 判令被告支付原告欠款 168,226.72 元及逾期利息； 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已调解
2	大连恒瑞特种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	智临电气	合同纠纷案	1、判令被告偿还欠付货款 122,500 元及利息（自起诉之日起至付清之日止，以 122,500 元为基数，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 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已调解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诉讼请求	状态
3	山东泰开成套电器有限公司	智临电气	合同纠纷案	1、判令被告支付原告 83,500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 5,448 元。 2、判令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一审待开庭
4	靖江市久盛化工有限公司	智临电气	合同纠纷案	1、判令被告给付电子商业承兑汇票的票面金额 30 万元及利息（利息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档次贷款利率自票据到期次日 2018 年 6 月 30 日期至实际给付日期之日止计算，暂计算至 2018 年 10 月 30 日为 4,350 元），合计 304,350 元； 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一审待开庭
5	谢国贤	南充金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宇房产”）	合同纠纷案	1、解除《商铺经营权转让合同》，返还转让费 50,000 元；2、从 2017 年 10 月至判决合同终止日的租金收入及违约金；3、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一审已开庭，待判决
6	刘大江	金宇房产	合同纠纷案	1、解除《商铺经营权转让合同》，返还转让费 50,000 元；2、从 2017 年 10 月至判决合同终止日的租金收入及违约金；3、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一审已开庭，待判决
7	刘国防	金宇车城	债务纠纷	1、判令被告连带偿还借款本金 260 万元，自 2017.10.11 起按月利率 2% 向原告支付利息；2、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由三被告连带承担。	一审待开庭

补充后：三、新增的累计诉讼、仲裁事项

本次公司（包括控股公司）新增的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如下：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诉讼请求	收到传票时间	状态
1	大连恒瑞特种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	智临电气	合同纠纷案	1、判令被告偿还欠付货款 122,500 元及利息（自起诉之日起至付清之日止，以 122,500 元为基数，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 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2018.11.5	已调解
2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临电气	合同纠纷案	1、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货款人民币 17,752,052.30 元；2、判令被告以支付货款金额为基数按规定利率向原告支付逾期付款利息（自逾期之日起至	2018.11.9	一审待开庭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诉讼请求	收到传票时间	状态
				实际付清之日止，暂时计算至 2018 年 10 月 31 日为人民币 792,937 元)；3、判令本案的诉讼费用、财产保全费全部由被告承担。		
3	常州汇恒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智临电气	合同纠纷案	1. 判令被告支付原告欠款 168,226.72 元及逾期利息；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2018.11.15	已调解
4	刘国防	金宇车城	债务纠纷	1、判令被告连带偿还借款本金 260 万元，自 2017.10.11 起按月利率 2%向原告支付利息；2、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由三被告连带承担。	2018.11.16	一审待开庭
5	谢国贤	南充金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宇房产”)	合同纠纷案	1、解除《商铺经营权转让合同》，返还转让费 50,000 元；2、从 2017 年 10 月至判决合同终止日的租金收入及违约金；3、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2018.11.30	一审已开庭，待判决
6	刘大江	金宇房产	合同纠纷案	1、解除《商铺经营权转让合同》，返还转让费 50,000 元；2、从 2017 年 10 月至判决合同终止日的租金收入及违约金；3、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2018.11.30	一审已开庭，待判决
7	山东泰开成套电器有限公司	智临电气	合同纠纷案	1、判令被告支付原告 83,500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 5,448 元。2、判令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2018.12.3	一审待开庭
8	靖江市久盛化工有限公司	智临电气	合同纠纷案	1、判令被告给付电子商业承兑汇票的票面金额 30 万元及利息(利息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档次贷款利率自票据到期次日 2018 年 6 月 30 日期至实际给付日期之日止计算，暂计算至 2018 年 10 月 30 日为 4,350 元)，合计 304,350 元；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2018.12.8	一审待开庭

本次公告的诉讼合计 21,929,014.02 元，占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 28.02%，占公司总资产的 1.69%。

除以上补充更正外，原公告中的其他内容不变。更新后的《重大诉讼公告》将与本公告同时披露，请广大投资者以公司更新后的公告为准。2018 年 11 月 9 日智临电气收到协鑫集成案传票时，公司累计诉讼金额达到《股票上市规则》规

定的净资产比例 10%及绝对金额 1000 万元的披露标准。公司对未能及时披露深表歉意，敬请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 月 25 日